

## 第七題 生命的話

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

約6:63 賜人生命的乃是靈，肉是無益的；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

提後3:16 聖經都是神的呼出，對於教訓、督責、改正、在義上的教導，都是有益的。

### 必須認識聖經

我們得救以後，要得著屬靈的栽培，就不能不認識聖經。兩千年來，基督徒都承認一件事，沒有一個人不認識聖經，而能好好認識主。

神給我們屬靈的產業，一面是看不見的聖靈，一面是看得見的聖經。一面是聖靈在我們裡面，一面是聖經在我們外面。一個正確的基督徒，對這兩面該是絕對平衡的。若是你裡頭滿有聖靈，也在外面認識聖經，這樣，你這個基督徒定規是活的，又是穩的；是動的，又是准的。你是活而穩妥，動而準確的基督徒。（真理課程一級卷一，三頁。）

### 聖經都是神的呼出

提後三章十六節說，『聖經都是神的呼出，對於教訓、督責、改正、在義上的教導，都是有益的。』這一節原文也可譯為：『凡聖經都是神呼出的，對於教訓、督責、改正、在義上的教導，也是有益的。』

要面對召會敗落中的死亡、敗壞和混亂，一章所根據的永遠生命，（1，10，）二章所強調的神聖真理，（15，18，25，）以及三章所尊重的聖經（14~17）都是必需的。永遠的生命不僅吞滅死亡，也給與生命的供應；神聖的真理，用一切神聖豐富的實際頂替敗壞的虛空；聖經不僅除去混亂，也給人神聖的亮光和啟示。因此，使徒在該卷書強調這三件東西。

聖經—神的話—乃是神的呼出。神的說話就是神的呼出；因此，祂的話就是靈（約六63）或氣。所以，聖經乃是這位是靈之神的具體化。那靈乃是聖經的素質、本質，猶如磷是火柴的基本本質。我們必須用我們的靈，劃擦聖經的靈，以點著神聖的火。

聖經（神的話）既為是靈之神的具體化，也就是基督的具體化。基督是神活的話，（啟十九13，）聖經是神寫的話。（太四4。）（提摩太后書生命讀經，六〇至六一頁。）

### 寫成的話成了活的話

主是活的話，聖經是寫成的話。寫成的話和活的話是兩種話麼？如果我們以為寫成的話與活的話不同，寫成的話對我們就是死的知識。寫成的話不能與活的話分開，而必須與活的話是一。

我們必須這樣對待聖經中的每一節。我們用眼看，用心思自然而然的明白，然後運用靈，把寫成的話轉化成活的話，就是基督自己。絕不要禱告求主幫助你作什麼，那是錯誤的作法。你要一直以祂為祂話語的應驗。比如你讀約翰十五章十二節，那裡說，我們要彼此相愛。你不要這樣禱告：『主，我要愛我的弟兄；但主你知道，我很軟弱，求你幫助我去愛。』這樣禱告之後，你下定決心去愛弟兄；你會被暴露，看見失敗。你不用期望別的，只要期望失敗。你即使成功一段很短的時間，但至終你會失敗。你就是成功了，那也毫無意義，毫無價值。

我們必須以享受主的方式，來對待、取用聖經的話。這樣，我們就會真實的藉著讀主的話吃主，得主餵養。寫成的話就會成為活的話，就是基督自己。基督和聖經成為一。我們必須來嘗，並且來看。我們必須幫助弟兄姊妹這樣的接觸主的話。靠主的憐憫，我們必須把聖經當作一本生命的書，就是生命樹，而不是當作知識樹。

許多基督徒越學習聖經，越自高自大。他們得了知識，只是為著定罪、批評別人。太多死字句的知識，結果就是驕傲。不要把這一本活的書當作死字句的書。保羅說，字句殺死人。（林後三6。）那

意思是說，字句的聖經殺死人。我們不該把聖經當作字句來接受。我們必須把主的話當作生命和靈接受進來。但願我們都來嘗嘗，就知道主是美善。（生命樹，一二一、一二三至一二四頁。）

### 主的話是信徒屬靈生命的食物

聖經的話也是我們屬靈生命的食物。（太四4。）我們肉身的生命如何需要營養，我們屬靈的生命也同樣需要營養。屬靈生命的營養，只有聖經的話能供應。我們要在神面前作一個活潑而剛強的人，不能單靠食物，也必須靠神口裡所出的一切話，就是聖經的話。我們必須把聖經的話當作食物吃下，（耶十五16，）甚至看重聖經的話過於食物；否則，我們屬靈的生命就不能長大。我們對於領會聖經的話，必須習練得通達，使我們能領會聖經中那些難解的話，像長大成人的人能吃乾糧一樣。（來五13~14。）否則，我們屬靈的生命就不能強壯。（真理課程一級卷一，八至九頁。）

### 主的話是靈是生命

今天神的話在許多人身上不過是神學的知識，並不是生命；然而主說，祂的話是靈、是生命。神的話乃是摸你的靈與生命，並非摸你的頭腦，頭腦即使弄不清楚，也不是大問題。我們聽一篇道，讀一本書，裡面立刻知道是摸著靈與生命，或是摸著頭腦。若聽見的是知識，就是死的，裡面就似乎格格不入；若是靈、是生命，裡面就平安穩妥。（倪柝聲文集第二輯第二十五冊，九九頁。）

參讀：真理課程一級卷一，第一課；提摩太后書生命讀經，第六篇；生命樹，第十一章；倪柝聲文集第二輯第二十五冊，第一百四十一篇。